



也談僧人入伍

念生

自從了中法師入伍，教內教外的刊物，都曾有所論列，我站在佛教信徒的立場，對於這一件事，懷着不同的看法，現在把我的意見，寫在下面：

中國佛教，與西洋的基督教不同，基督教過去爲了宗教之爭，不惜兵戎相見，所以教徒當兵，不算一回事。佛教則根本是出世法，佛制詳明，並沒有可以當兵的規定。但是在募兵制度時期，可以說是佛制不許入伍；在徵兵制度時期，須問政府是否允許不入伍。佛教傳入中國二千多年，也曾經過徵兵制度的朝代，除了三武一宗的滅法，根本銷滅佛教，當然談不到可否當兵問題。此外則任何朝代，都是免除兵役，一直到現代，纔規定了僧人必須當兵。這不是現代政府對和尚爲難，其中含有兩個原因：第一、由六朝到宋朝有時是徵兵制度，而同時多實行試僧制度，非考試及格，不得爲僧，僧的資格取得既不容易，所以免除兵役，並不影響兵源。到了明朝以後，試僧制度取消，可以自由出家，同時徵兵制度也取消，改爲自由應募，這事也就不成問題。現在實行徵兵制度，並未實行試僧制度，如果允許僧人免除兵役，則意圖逃避兵役的人，必能向寺廟裏作掛名和尚，這是現代僧人不免兵役的第一原因。

第二：君主時代，只要君主一個人信仰佛教，他便可以一人的意見，代表群衆的意見，而頒布僧人免除兵役的法律。現在民主時代，若不是全體人民，信仰佛教，政府無權單獨免除僧人的兵役。現在佛教在中國，當然未到全民信仰的程度。觀於立法院通過兵役法，規定僧人必須入伍，就是以僧人當作普通人民看待，而不當作社會導師看待，就是僧人的條件，選不到免役的程度。由於上述兩種原因，可以知道僧人入伍，雖不是佛制所許，而是事實所趨，將來如果佛教發達，全國人人信佛，人人明白佛理，立法機關，必能規定僧人免除兵役。但是由於宗教自由的原則，雖不便恢復試僧制度，也必另定一種限制，以免掛名之弊。由於以上的討論，可以說僧人當兵，只是時勢使然，而不是教義允許。奉命入伍是應該的，自動入伍是不應該的，若說到爲國家，爲社會，應盡國民義務，那末作官辦理國事也是國民義務，僧人可以作官嗎？娶妻養子後代，也是國民義務，僧人可以娶妻嗎？若說那可以的，那就是新創一種佛教，而不是釋迦牟尼佛的佛教。

其次要說的，當兵是不是妨礙僧人的修持，我則認爲沒有妨礙。因爲入伍是有年限的，修持是終身的事，不在三年五載。退伍以後，滿來得及。尤其增加了這一番人事經驗，於修持未嘗無益。而且在入伍期間的一番非常煅煉，也是修持，並且是甚難的修持。在這個大冶洪爐煅煉過來，纔是金剛不壞之身。因此我對於入伍的僧人，懷有上中下三等看法：上等的，能將佛教帶到軍中，善巧說法，引起了同人的信仰，這就是大菩薩的行履；其次雖不能感化他人，而自己堅守，不因當前環境及未來遠景而改變初衷，也不失爲佛教徒的態度；再其次便是持戒罷道，另換生活路線，也算得來去明白。此次入伍的，了中法師，是彌勒內院的高材學僧，當然不至走到第三途徑。將來繼續入伍的僧人。那就難說。因爲環境的薰習，不是一件小事，若不是確有定力，是不容易確立不搖的。由於個人的經驗，自三十年前茹素奉佛，如其在政界作個小僧，僅茹素一項，即遭過了若干困難。何況以僧人的身份，參加到非僧人的集團裏，人心不同各如其面，很難水乳交融。我聽說中佛會已請准政府，援照回教之例，對於僧人入伍，准其素食，這是一個重視宗教曲體人情的辦法。但此外一切一切，也不簡單，若能不但不要所守，而且明因果，別善惡，使佛化洋溢軍中，那真不愧爲大乘作用。有人說你既主張和尚不該當兵，又主張戰士應該信佛，不是都不當兵了嗎？我說：僧人是傳佛法的人，所以不該當兵，又主張戰士應該信佛，有許多國家，小學教師，不服兵役，在佛教興盛的國家，僧人在社會教育上所負的責任，是不亞於小學教師的。至戰士與僧人性質不同，責任不同。若信佛法更能奮勇作戰保衛國家。試看日本軍人，上至官下至兵，幾乎沒有一個不信佛的，上前線時很多帶了護身佛像或密教的經咒，他們打起仗來的勇氣如何，盡人皆知，用不着我來鋪敘了。

菩提樹 第九期

中華民國四十二年釋尊成道日創刊
中華民國四十二年八月八日出版

發行者：菩提樹出版社
社址：臺中市東區立德里
和平街卅九號二樓
社長：章嘉呼圖克圖
社址：朱
編者：菩提樹編輯委員會
印刷者：中臺印刷廠
基隆：自
臺北：善道寺經書流通處
中正路一段十九號
新竹：文昌書局
新竹：中正路五十九號
桃園：瑞成書局
臺中：瑞成書局
彰化：彰化同里民生書局
嘉義：嘉義市國華街六七號
臺南：浩然堂書局
高雄：高雄市五福路
屏東：屏東市五福路
宜蘭：宜蘭市中山路
國外：香港跑馬地安泰街卅六號三樓

各 地 分 銷 代 售 處

新 竹：文 昌 書 局
桃 園：瑞 成 書 局
臺 中：瑞 成 書 局
彰 化：彰 化 同 里 民 生 書 局
嘉 義：嘉 義 市 國 華 街 六 七 號
臺 南：浩 然 堂 書 局
高 雄：高 雄 市 五 福 路
屏 東：屏 東 市 五 福 路
宜 蘭：宜 蘭 市 中 山 路
國 外：香 港 跑 馬 地 安 泰 街 卅 六 號 三 樓

各大火車站販賣部均有代售

直接訂閱辦法：
一、訂閱全年二十元（港幣十元）
二、省內各地郵局均可代收訂款
三、本刊訂閱處爲一九〇二四號
四、訂閱者先向郵局索取訂閱單
五、訂閱者先向郵局索取訂閱單
六、訂閱者在通訊欄須註明月份數期別